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南郑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拟审批情况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以下项目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议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众可以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书面意见。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公示时间：5 个工作日。

电 话：0916-5525617 5519028

传 真：0916-5519777

电子邮箱：sthjjnzfj2025@163.com

通讯地址：南郑区汉山街道办事处水井巷生态环境局宣教科

邮政编码：723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对策措施	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除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内容外）	公众参与情况
1	陕西葦芸酒业有限公司配制酒生产基地	汉中市南郑区阳春镇陈村5组（原吴坪村村委会）	陕西葦芸酒业有限公司	该项目位于汉中市南郑区阳春镇陈村5组（原吴坪村村委会）。项目年产白酒30吨、配制酒130吨。项目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万元，占总投资额的1.13%。	详见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5年03月19日公示）	 陕西葦芸酒业有限公司配制酒生产基地	报告表项目未开展公众参与调查